

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4日通过邮件向各位董事发出, 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下午14时在公司1号楼9层会议室,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 实际出席董事7人,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 作出决议如下: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将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0票回避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所持星网船电 55%股权转让至全资子公司北京星网卫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。本次交易结合星网船电的经营现状、技术能力、客户结构、行业地位及未来发展等因素, 以公司财务部门对星网船电的价值预估为参考。星网船电少数股东北京星华智联投资基金(有限合伙)已就此事项出具《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函》。本次转让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, 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间的股权构架调整,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, 公司也不形成新的对外投资或交易, 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。

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内部转让的公告》详见2019年12月7日的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《关于将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,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0票回避。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真实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7 日